

哈尔滨市妇联志



哈尔滨市妇联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 哈尔滨市妇联志

哈尔滨市妇联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内部发行

书名 哈尔滨市妇联志

---

出版单位: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

激光照排:哈尔滨金太极实业公司排版部

承印厂:哈尔滨市科迪技术开发公司

出版日期:1996年3月6日 印数1500  
开本大32·字数30万·印张12.875·插页7

---

黑新出图(1992)446号

非卖品

## 序

哈尔滨市妇联主席 战秀琴

《哈尔滨市妇联志》带着一份凝重，一份责任，一份期待出版了。

这里，如实地反映了党领导下的哈尔滨市妇女运动的发展过程；客观地记述了哈尔滨市妇联自1946年成立以来，代表和维护妇女利益，认真履行妇联的职能，努力完成不同时期肩负的历史重任，推进哈尔滨市妇女运动发展的历史情况。特别是记述了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给妇女运动、妇女组织和妇女工作注入的活力，带来的新变化。同时，记载了哈尔滨市妇女运动史上的重大历史运动和事件。

本志在编纂过程中，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了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思想性、资料性与科学性的统一。对于各界妇女、妇女运动的研究者及妇女工作的支持者和妇女运动，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也是对广大妇女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好教材。修志的目的在于“资治、教化和存史”。本志一定会起到益于当代并传之后世的作用。

在《哈尔滨市妇联志》的编纂过程中，全体参与编纂工作的人员克服史存资料分散、难以查询等诸多困难，以对历史负责的高度责任感，不辞辛苦，通力合作，收集、捕捉有价值的资料，并辛勤笔耕，值得充分肯定。

在本志的编纂过程中，承蒙一些老同志提供宝贵资料，在编辑出版中，始终得到了黑龙江省妇联史志办公室，市政府地方志办公室，市委党史研究室，哈尔滨日报社，省、市档案局、图书馆等部门及有关人员的大力协助，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1996年3月1日

## 凡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坚持详今略古，实事求是的原则进行编纂。

二、本志记述时间上限力求追溯到各事物发端，下限止于1990年底。着重记述哈尔滨市妇联成立后，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妇女组织、妇女工作和妇女运动的发展变化情况。

三、本志记述范围以哈尔滨市妇联工作为主体，辐射各区、县（市）妇联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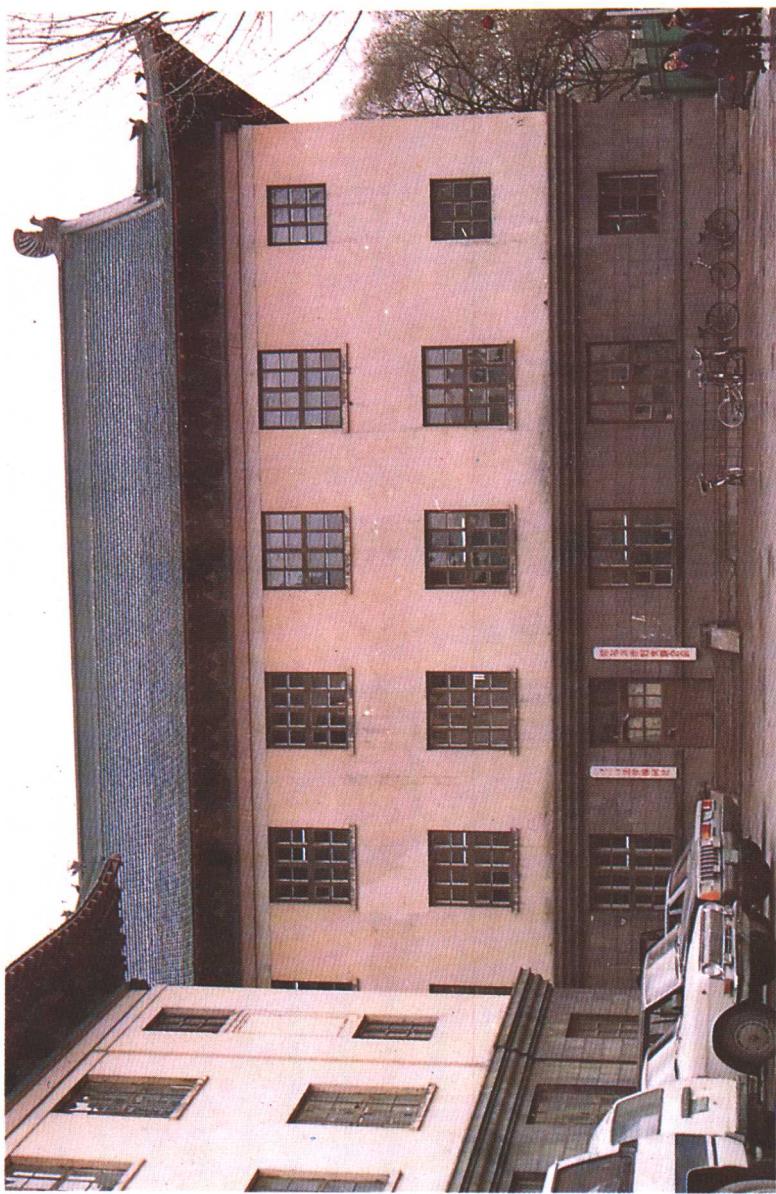
四、入志人物设传、录、表三种体裁。入传人物坚持生不入传的原则，按生年排列。

五、本志资料和有关数字来源以文献、哈尔滨市妇联档案以及有关部门资料为主，口碑资料为辅，不再注明出处。

六、本志文体、时间、称谓等，均遵循《〈哈尔滨市志〉编写行文规定》的要求运用。

弘扬中国妇女  
光荣的革命传统  
做时代新女性

陈慕华  
壬申年冬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会址



哈尔滨市儿童少年活动中心



哈尔滨市妇联职工幼儿师范学校

1956年，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全国劳动模范。  
右二为原哈尔滨市第八百货商店模范营业员吴桂兰。





1959年，国务院总理周恩来视察哈尔滨三八饭店，与工作人员亲切交谈。



1960年6月1日，全国文教系统群英会在北京召开。全国人大委员长朱德接见哈尔滨学哲学标兵、全国“三八”红旗手魏淑琴。



1958年，全国妇联主席蔡畅来哈尔滨视察妇女工作，和妇女群众在一起。



1962年，全国妇联副主席邓颖超（前排左五）来哈尔滨视察，与省市妇联干部合影。



1986年，全国妇联主席康克清视察哈尔滨市政府第一幼儿园。



1989年7月，  
全国儿童少年工作先进市(县)经验交  
流会在哈尔滨召开。



1989年9月，  
原哈尔滨市妇联主任郭霁云(左二)参  
观哈尔滨市儿童少  
年活动中心。



1990年冬，国  
家教委主任李铁映  
(右一)参观哈尔滨  
市儿童少年活动中  
心。

## 概 述

### (一)

哈尔滨妇女在旧中国深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和封建伦理道德的束缚。她们在政治上没权利，经济上不独立，受教育权被剥夺，婚姻不自由，处在社会的最底层。特别是沙皇俄国和日本军队入侵哈尔滨后，奸淫烧杀，横征暴敛，许多妇女惨死在殖民统治者的屠刀下，更多的妇女承受着丧夫失子、饥寒交迫之苦，挣扎在死亡线上。

在 1917 年俄国十月革命和 1919 年中国“五四”运动的影响下，哈尔滨进步妇女投入了反帝反封建的斗争。“五四”运动的消息传到哈尔滨后，东华中学等校的女学生反响强烈，她们和全市学生、工人、市民一起罢课罢工罢市，举行反帝示威游行，踊跃参加“哈尔滨救国唤醒团”的活动。知识界妇女成立了“妇女救国会”。

1923 年 10 月，中共哈尔滨组成立，从此，哈尔滨妇女运动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进入了一个新阶段。1925 年上海“五卅”惨案发生后，哈尔滨各界妇女，尤其是各中学校女学生，在党的号召下，通过集会游行，散发传单，街头讲演，组织募捐等活动，支援上海工人和学生的反帝斗争。1925 年 6 月 28 日，由知识界妇女才镜石等发起成立了“哈尔滨妇女协进会”，开展反帝爱国活动，举行义演募捐，援助“五卅”惨案遇难同胞。她们还开办女子商

店，推销国货抵制日货。同时，在《哈尔滨晨光》报创办《妇女》周刊，探讨妇女解放的道路、男女平等和废娼等问题，以唤醒更多妇女的觉悟。在此期间，各工厂的女工和男工一起开展反对资本家剥削的斗争。

为加强对妇女运动的领导，1926年，中共北满地方委员会（亦称中共哈尔滨地委）内设妇女运动委员会，从此，哈尔滨的妇女运动由以少数知识分子为主，转向了以女工为主、政治斗争和经济斗争相结合的反对日本侵略者和反对资本家剥削的妇女运动。1928年5月，众多的女工和女学生在党的领导下，和全市人民一道开展了反对日本侵略者在东北修筑“五路”的斗争。11月9日，各学校5000余名学生举行示威游行。游行途中学生与警察搏斗，致使140多名学生负伤。这就是震惊全国的哈尔滨“一一·九”流血惨案。1930年，又有千余名女工参加了哈市皮鞋工人要求提高工资的大罢工。1932年2月5日，日本侵略军占领哈尔滨。3月，中共满洲省委在《关于“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宣传要点》中，号召“劳苦妇女必须在革命的总战线上与劳苦弟兄一致，驱逐日本帝国主义和他的走狗出境，建设苏维埃政权以取得劳苦弟兄总的解放，同样亦取得妇女真正的解放”。革命道理的灌输，使哈市各阶层妇女抗日斗争热情更加高涨。这一时期，党组织还先后派郭隆真、侯志、赵一曼等优秀妇女干部来哈尔滨从事妇女运动和工人运动。她们深入到女工及工人家属中培养骨干力量，发展党员，组建党支部，发动组织女工进行反日活动和开展反对资本家剥削的斗争。仅1932—1940年，哈市举行的有女工参加的反日罢工斗争就有444次，罢工工人达5.31万人（次）。中共地下女交通员或装扮成阔小姐、缝妇、宗教信徒，或与男干部扮成夫妻，传递文件，散发传单，掩护革命者，为抗日战士购买

药品。知识界妇女白朗、萧红等以笔作武器，揭露日伪的黑暗统治。医务界妇女为地下工作者治病，募集抗日经费。

哈尔滨各阶层爱国妇女，在反抗日伪野蛮统治的斗争中，不畏艰难险阻，不怕流血牺牲，以顽强的斗志机智勇敢地同敌人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为民族解放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

## (二)

1945年8月15日，抗日战争胜利。1946年4月28日，哈尔滨市解放。同年9月15日，哈尔滨市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召开，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以下简称为市妇联）随之成立，随即，在城乡组建了区、街、乡妇联。市妇联是在中共哈尔滨市委领导下，团结教育各阶层妇女参加经济建设事业，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推进妇女解放的社会群众团体，起到了党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哈尔滨是全国解放最早的城市，担负着支援解放战争的重任。市妇联成立至1949年9月，把发动组织全市妇女支援解放战争作为中心任务，组织城乡妇女送亲人参军参战，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纺线做军鞋和絮绗被服。全市6 000余家庭妇女在“一针一线，为了前线”的口号鼓舞下，夜以继日地坚持生产，在10个月的时间内，絮绗棉军服和被子141.57万件（条）。医务界妇女成为救护伤员的主要力量。各行各业女职工积极参加立功竞赛活动，以搞好生产、工作的实际行动支援前线。郊区土地改革的胜利使农村妇女参加农副业生产、交纳公粮、支援前线的积极性也十分高涨。

1946年，哈尔滨市临时参议会召开。哈尔滨妇女有史以来首次参政议政，7名妇女当选为参议员。此后，妇女中的优秀分子

不断被选派到各级政权中工作，有的当上女街长、女处长。

从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 1956 年，在党的正确路线指引下，哈尔滨市妇女工作全面展开。市妇联在这个时期的主要任务是宣传贯彻中国妇女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确定的“以发动组织妇女参加生产为中心”的妇女工作方针。建国头三年，党的中心任务是恢复国民经济和抗美援朝。市妇联在女职工中进行劳动光荣和妇女解放教育，帮助她们克服自卑感，树立自信心，努力学习技术和业务，使女职工就业领域不断拓宽。市妇联在城市组织 5 000 余名家庭妇女参加家庭手工业生产和其他社会劳动。在农村发动妇女参加互助组发展生产。从 1950 年开始的抗美援朝期间，市妇联对妇女进行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发动广大妇女参加五大国缔结和平公约宣言签名运动，参加优待军烈属，制定爱国公约和捐献飞机大炮活动。在 1952 年开展的“五反”运动中，市妇联动员工商业者家属规劝亲人或替亲人坦白交待违法问题。

1953 年，市妇联的工作重点是向妇女宣传贯彻党提出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协助党和政府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1956 年初，哈尔滨市实现了“三大改造”。在发动农村妇女走合作化道路的过程中，市妇联对妇女进行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采取多种方法帮助她们提高思想认识和掌握生产技术。市妇联还协助生产合作社合理安排妇女劳动，落实男女同工同酬政策。高级生产合作社的实现和妇女技术水平的逐步提高，拓宽了妇女参加劳动的途径。很多妇女由季节性劳动变为长年性的劳动，妇女年平均投工量占总投工量的 50% 左右。女手工业者参加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后，市妇联协助生产合作社建立起女社员委员会，加强对女社员的思想教育，维护女社员切身利益。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者的改造过程中，市妇联对工

商业者家属进行深入细致的政策宣传教育，使工商业者家属在自我改造的同时，积极鼓励亲人走公私合营的道路。

市妇联在动员组织妇女实现党的中心任务的同时，积极开展保护妇女儿童切身利益的工作。1950年5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颁布实施，市妇联立即大张旗鼓地宣传婚姻法，使婚姻法的基本精神家喻户晓。经过全党、全社会的宣传贯彻，荡涤了封建婚姻制度的残余，打击了婚姻家庭领域的封建势力。与此同时，市妇联积极推动和协助各部门发展托幼园所，使之由建国初期的15处增加到1956年的605处。

1957年，国家进入全面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市妇联着力宣传贯彻中国妇女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确定的“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的妇女运动方针，进一步发动组织城乡妇女参加工农业生产。女职工在先进生产者运动中，掀起学习先进经验的热潮；农村妇女为争取农业大丰收，保证城市蔬菜供应发挥了积极作用。市妇联在妇女群众中开展了以勤俭持家好为主要内容的“五好”（勤俭持家好，家庭成员、邻里之间团结互助好，教育子女好，促进职工生产、工作好，自己学习好）活动，取得了明显的效果。

1958年，全国开始了“大跃进”、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市妇联与各有关方面配合，动员21万城市家庭妇女走出家门参加社会集体劳动，自力更生办起针织、服装、纸盒、小五金等街道工厂4000余个，兴办托幼园所5000余处。但受“左”的思想影响，在农村忽视妇女的生理特点，动员妇女兴修水利，建立“三八”养鱼池、水库、炼铁高炉等；在城乡过早地提出了实现家务劳动社会化的要求。

1959年下半年至1961年，全国经济出现严重困难，中共中央